**“科研经费财务管理与信息化建设”**

**高级研修班**

**招生简章**

**一、培训背景**

科技兴则民族兴，科技强则国家强。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科技创新活动需要不断加大科技研发经费投入，科技投入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科技创新水平、能力的重要指标，科研经费投入的快速增长对科研经费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给予科研单位更多自主权，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让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从繁琐、不必要的体制机制束缚中解放出来！”，为进一步优化科研经费管理，指明了方向。

2021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对科研经费财务报销、信息化管理等方面作出重要制度安排。为落实好科研经费管理改革精神，用好科研经费，服务科研人员，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于2024年推出“科研经费财务管理与信息化建设”高级研修班，课程将聚焦科研经费申请、使用、报销以及绩效评价等以及科研经费信息化管理，有效管控风险，帮助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进一步更新理念和创新手段，提升科研经费管理服务效率，促进了科技事业发展。

**二、课程内容**

（一）国家科技创新及科研经费管理最新形势与政策解读

1.“十四五“规划科技创新内容解读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解读

3.《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解读

（二）科研项目预算管理

1.国家科研经费管理改革对科研项目预算管理的影响分析

2.科研经费预算编制、审批、执行、调整及决算考核

3.科研项目预算管理中的信息化应用

4.某科研项目预算管理案例

（三）科研项目绩效管理

1.建立与科研任务、资金预算相匹配的预算绩效指标

2.科研项目绩效指标监控、绩效自评和部门绩效评价

3.科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四）科研项目内部控制

1.科研项目内部控制目标、原则及措施

2.基于业务协同的科研项目经费内部控制系统的构建

3.科研项目经费风险评估制度

4.完善内部监督与评价体系

（五）科研经费审计重难点问题

1.科研经费审计的重点内容

（1）项目执行管理情况审计

（2）课题预算执行情况管审计

（3）科研课题结题验收审计

（4）科技成果审计

2.科研经费审计的风险控制

3.科研经费审计的重点案例解析

（六）科研经费信息化管理实践

1.科研经费管理信息化系统构建

2.财务智能报销系统

3.科研经费信息化管理的主要问题

4.案例分享

**二、培训对象**

1.行政事业单位负责科研项目审批与管理的相关处室负责人及业务骨干；

2.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企事业单位单位科研项目负责人及经费管理人员；

3.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企事业单位单位科研项目助理人员；

4.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

**三、培训对象**

1.行政事业单位负责科研项目审批与管理的相关处室负责人及业务骨干；

2.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企事业单位单位科研项目负责人及经费管理人员；

3.高校、科研院所、医院等企事业单位单位科研项目助理人员；

4.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公司等中介机构。

**四、培训师资**

所有课程由北京国家会计学院精心组织的专门师资团队授课，授课老师分别来自政府部门、高校、实务界的专家，皆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及丰富实践经验。具体师资以实际课表为准。

**五、培训时间地点**

|  |  |  |  |
| --- | --- | --- | --- |
| 报到时间 | 开始时间 | 结束时间 | 面授培训地点 |
| 3月25日 | 3月26日 | 7月28日 | 苏州 |
| 4月23日 | 4月24日 | 4月26日 | 杭州 |
| 5月14日 | 5月15日 | 5月17日 | 厦门 |
| 6月18日 | 6月19日 | 6月21日 | 北京 |
| 7月17日 | 7月18日 | 7月20日 | 成都 |
| 9月10日 | 9月11日 | 9月13日 | 上海 |
| 10月27日 | 10月28日 | 10月30日 | 重庆 |
| 11月12日 | 11月13日 | 11月15日 | 厦门 |
| 12月17日 | 12月18日 | 12月20日 | 海口 |

**六、收费标准及缴费方式**

1.收费标准

培训费：3600元/人（不含食宿）。

食宿费：住宿房型、食宿标准以及支付方式详见开课通知。

2.缴费方式

学员报到时可现场刷储蓄卡、信用卡或者通过微信扫码、银行汇款等方式支付培训费。扫码支付可立即开具电子发票。

汇款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汇款账号：1100 1020 1000 5603 098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天竺支行（201）

**特别提示：**培训班如确定开班，学院将在开班前一周给学员发送《开课通知》。如因报名人数低于开班人数要求，学院有权取消该班，对学员已缴纳的费用予以全额退还，但不承担任何赔偿。对任何因信赖该班可以如期举行而导致的任何直接、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损失、误工费损失等，学院均不承担法律责任。

**七、结业及考核**

完成全部课程学习，学员可获得北京国家会计学院颁发的研修班结业证书（电子版）。

**八、联系我们**

联系人：吴老师

电话：010-64505065

邮箱：wut@mail.nai.edu.cn